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
南區

承辦人：林千桂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分機2951

傳真：02-27297070

電子信箱：xx239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蘭雅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考字第11401290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
(38023775_1140129073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為強化行政中立觀念，請鼓勵所屬人員踴躍參與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（以下簡稱保訓會）辦理之114年行政中立宣導暨抽獎活動，並賡續利用多元管道宣導公務人員行政中立、公務倫理與公義社會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保訓會114年6月20日公訓字第1142160201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- 二、茲以宣導公務人員行政中立、公務倫理與公義社會事宜，係各機關（構）學校應盡之職責，為期公務人員及民眾持續重視此一議題，請賡續充分運用所屬公共資源辦理多元宣傳（如LED電子看板【跑馬燈】、機關網站首頁、機關刊物、公布欄、電子郵件、簡訊等），播放保訓會製作之公務人員行政中立、公務倫理宣導動畫短片及刊登宣導文稿內容，並利用各類集會加強宣導。上開播放內容之電子檔，均置於該會全球資訊網（<http://www.csptc.gov.tw>）

蘭雅國中 1140625



PIAA1146005684

「行政中立專區／公務人員行政中立與公務倫理訓練及宣導／圖像及影音電子檔」項下，請自行下載使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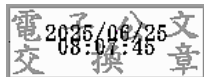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保訓會為使公務人員瞭解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之目的與基本概念，期能透過寓教於樂的方式，深化依法行政，公平公正之意識，特辦理旨揭宣導暨抽獎活動：

(一)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數位學習暨抽獎活動：凡於114年內至「e等公務園+學習平臺」文官e學苑加盟專區完成指定行政中立數位課程，經線上成績評量達90分以上（個人獎）或及格（團體獎）者，即有機會參與抽獎。

(二)行政中立法規網路有獎徵答活動：自114年8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於「國家文官學院」Facebook粉絲專頁舉辦每月1次（共5次）之行政中立有獎徵答活動，凡完成粉絲專頁按讚、每月活動之指定任務、標註朋友及分享者，即可參加抽獎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（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除外）

副本：



（人事處代決）